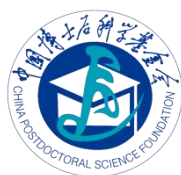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指南 (2026 年度)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2026 年 1 月

前 言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由李政道先生倡议、邓小平同志决策于 1985 年设立，是国家专门为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设立的科研基金，旨在促进具有发展潜力和创新能力的优秀博士后研究人员在站期间开展创新研究，培养造就一大批高层次创新型青年人才。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经费主要来源于中央预算拨款，同时鼓励多元化投入，鼓励地方政府、企业和其他组织通过多种形式投入资金开展联合资助。我国实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制度，是一项富有远见的战略决策，对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具有独特的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领导下，具体负责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的预算编制、申报、评审、经费管理和追踪问效等工作。2025 年，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金额 99261 万元，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 11015 人。其中，面上资助金额 69154 万元，资助 9030 人；特别资助金额 21087 万元，资助 1196 人；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资助金额 3992 万元¹，资助 499 人；资助出版优秀学术专著 24 部，资助金额 240 万元；博士后基金天津联合资助金额 540 万元，资助 30 人；博士后基金安徽

¹ 指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配套资助科研经费金额。

联合资助金额 540 万元，资助 30 人；博士后基金湖北联合资助金额 1800 万元，资助 100 人；博士后基金湖南联合资助金额 540 万元，资助 30 人；博士后基金中国煤炭科工集团联合资助金额 1008 万元，资助 56 人；博士后基金中国电子科技集团联合资助金额 360 万元，资助 20 人。

2026 年，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将继续开展面上资助、特别资助、优秀学术专著出版资助、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以及联合资助（特别资助）工作；首次开展李政道研究所特别资助工作。

为帮助广大博士后研究人员和博士后设站单位全面了解 2026 年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工作安排，充分体现公平、公正、公开的资助原则，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编印了《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指南（2026 年度）》（以下简称《指南》）。同时，2026 年资助工作变化在《指南》中以脚注形式做了标识。2026 年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申报工作由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另行印发通知。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军队、中央有关部门单位及各博士后设站单位按照《指南》要求，组织好 2026 年度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申报工作。《指南》内容如有调整，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将在网站（<https://www.chinapostdoctor.org.cn/bshjjh>）发布相关信息。

目 录

一、面上资助	1
二、特别资助	6
三、李政道研究所特别资助	10
四、联合资助（特别资助）	15
五、优秀学术专著出版资助	52
六、结果公示与公布	55
七、经费使用和管理	56
八、成果追踪	58
九、资助工作时间安排	61
十、工作部门及联系方式	62
附录一 申请材料模板	63
附录二 其他材料模板	120
附录三 优秀学术专著编撰指南	131
附录四 2025 年度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情况	133
附录五 2025 年度资助人员名单	134

一、面上资助

（一）资助简介

面上资助是给予博士后研究人员在站期间从事自主创新的科研启动或补充经费。由专家通讯评审确定资助人员。资助标准分为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两类。自然科学资助标准为 8 万元，社会科学资助标准为 5 万元。

在面上资助中实施“地区专项支持计划”，对在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博士后设站单位从事研究工作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予以倾斜资助。“地区专项支持计划”资助人员不含上述地区军队设站单位、中央部属高校及中国科学院所属研究机构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优先资助申请项目与上述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博士后研究人员。“地区专项支持计划”与同批次面上资助工作一同组织开展，申请人不得同时申请。2026 年计划资助 300 人（79 批面上资助 150 人，80 批面上资助 150 人），资助标准为自然科学 8 万元，社会科学 5 万元。

（二）申请要求

1. 申请条件

（1）具备良好思想品德、较高学术水平和较强科研能力，

无科研失信行为。

(2) 男性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 18 个月内可多次申请；女性博士后研究人员放宽至进站 24 个月内可多次申请²。累计在站时间不超过 6 年³。每人每站只能获资助一次。

(3) 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得申报，现役军人除外⁴。

(4) 申请项目应具有基础性、原创性和前瞻性，具有重要科学意义和应用价值。项目非涉密，且为本人承担。

(5) 入选由国家设立各类博士后国（境）外派出项目的人员不可申请。其在完成派出工作或提前结束国（境）外研究工作后，继续在国内开展博士后研究工作的，由所在设站单位出具证明后可申请。

提示：

◆ “地区专项支持计划”与同批次面上资助一同组织开展，申请人在同批次申请时只能二者选其一。

◆ 工作站博士后研究人员可选择参加工作站单独评审。

◆ 如果申请项目所属一级学科为心理学或二级学科为教育技术学，申请人需明确项目所属学科门类，教育学或理学选其一。

◆ 对在资助结果公布之前已办理出（退）站或入选由国家设立各类博士后国（境）外派出项目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予资助。

2. 申请材料

申请材料包括：《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申请书》

² 2026 年起，放宽女性博士后研究人员申请面上资助在站时间条件。

³ 累计在站时间（一站以上的累计计算）超过 6 年博士后研究人员不可申请，以申请截止当日计算。

⁴ 2026 年起，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得申报面上资助，现役军人除外。

（以下简称《面上资助申请书》）。

《面上资助申请书》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生成（模板见附录一）。其中，“一、个人信息”的“2. 科研成果和奖励”要求填报代表申请人最高学术水平和科研成果的论文、专著、专利或奖励等，可以从以上类型材料中任选，但总数不超过5项；“二、项目信息”中（“研究基础”除外）不得涉及个人信息，包括申请人姓名、设站单位名称、合作导师姓名等明显泄露申请人身份信息的内容以及评审专家判定其他属于泄露个人信息的情形，否则评审专家可视为申请人故意泄露个人信息，计0分。

提示：

◆ 《面上资助申请书》为在线生成。在网上申请开始前，申请人可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资料下载”专区下载《面上资助申请书》模板作为填报参考，但下载的《面上资助申请书》模板不得作为正式申请书上传，否则视为无效申请。

3. 提交申请

申请人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按要求填写相关申请信息，在线生成《面上资助申请书》并提交。

提示：

◆ 申请截止日期前，如申请人对已提交的申请有修改需求，需由审核单位逐级驳回。

◆ 提交申请前，请认真检查上传文档材料，不得开启文档加密保护。

4. 材料审核

设置院系分级管理权限的流动站设站单位及园区工作站设站单位须先由院系或工作站分站审核，再提交至设站单位审核。设站单位网上审核申请材料并提交至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设站单位在审核申请人资格时，应认真核查申请人科研诚信情况，在科研失信惩戒期内的，不予同意申请；应认真审核申请人身份，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予同意申请。

（三）专家评审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组织专家通讯评审。通讯评审采取网上匿名评审形式。具体程序为：

1. 按照申报项目所属二级学科进行分组；
2. 为每个评审学科组随机匹配同行专家；
3. 评审专家根据评审指标（见表 1、表 2）按百分制打分；
4. 计算每位申请人的得分，在评审学科组内排序；
5. 根据当批次资助比例确定各评审学科组资助名额，在各评审学科组中按照分数从高到低确定拟资助人员。

表 1 面上资助评审指标

序号	指标项	评价内容	分值
1	学术绩效	已取得的科研成果	30 分
2	创新能力	研究内容的创新性 选题的自主性 学科交叉情况	60 分
3	研究基础和 条件保障	研究基础和平台情况	10 分

表 2 面上资助（工作站）评审指标

序号	指标项	评价内容	分值
1	学术绩效	已取得的科研成果	20 分
2	创新能力	解决关键技术（问题）情况 自主创新技术的占比 技术（方案）的稳定性和成熟度	60 分
3	研究基础	研究基础和科研条件	10 分
4	对工作站的贡献	解决本单位重大、关键技术难题情况 创新效益情况（博士后成果取得的经济、社会效益与影响，或对国家、行业发展重大决策的支撑作用，如参与起草的政策建议、研究报告及被采纳情况）	10 分

二、特别资助

（一）资助简介

特别资助是为激励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增强创新能力，对表现优秀的博士后研究人员实施的资助。由专家会议评审确定资助对象。2026 年计划资助 1200 人，资助标准为自然科学 18 万元，社会科学 15 万元。

（二）申请要求

1. 申请条件

（1）进站满 4 个月，且累计在站时间不超过 6 年⁵。

（2）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得申报，现役军人除外⁶。

（3）已取得突出的科研成果，或在项目成果转化方面已取得较好的成效；发展潜力大，在站期间表现出较强的创新能力；无科研失信行为。

（4）申请项目应具有突出的学术价值或创新性。可以是获得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项目的延续和深化，但必须有创新点或创新成果，且为非涉密项目。

（5）设站单位择优推荐。各单位按照在站且非在职身份博士后研究人员人数的 1/20 推荐⁷；不足 20 人的，推荐 1 人。

⁵ 累计在站时间（一站以上的累计计算）超过 6 年博士后研究人员不可申请，以申请截止当日计算。

⁶ 2026 年起，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得申报特别资助，现役军人除外。

⁷ 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人数不含累计在站超过 6 年博士后，以申请截止当日计算。

(6) 设站单位推荐时, 可将下列条件作为优先推荐条件: 获得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或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资助; 作为主要研究人员参加国家重大科技项目; 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或学术荣誉称号; 设站单位引进的优秀留学回国人才; 设站单位重点培养的学术带头人或后备人才。

(7) 每站只能获资助一次。本站内获得过特别资助(包括原站前、站中资助)、博士后基金联合资助(特别资助)以及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的人员不可申请。

(8) 入选由国家设立各类博士后国(境)外派出项目的人员不可申请。其在完成派出工作或提前结束国(境)外研究工作后, 继续在国内开展博士后研究工作的, 由所在设站单位出具证明后可申请。

提示:

◆ 对在资助结果公布之前已办理出(退)站或入选由国家设立各类博士后国(境)外派出项目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予资助。

2. 申请材料

申请材料包括: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申请书》(以下简称《特别资助申请书》)和科研成果材料。所有申请材料均不需提交纸质材料。具体填报要求如下:

(1) 《特别资助申请书》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生成(模板见附录一)。其中, “一、个人信息”的“2. 科研成果和奖励”要求填报代表申请人最高学术水平和

科研成果的论文、专著、专利或奖励等，可以从以上类型材料中任选，但总数不超过5项。

(2) 科研成果材料是指《特别资助申请书》“一、个人信息”的“2. 科研成果和奖励”填报内容的证明材料。其中，论文提供全文，项目课题提供批准通知书或项目计划书首页及基本信息页等相关证明，专著提供目录和摘要，专利或奖励提供证书。以上材料均须提供原件扫描件。

提示：

◆ 《特别资助申请书》为在线生成。在网上申请开始前，申请人可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资料下载”专区下载《特别资助申请书》模板作为填报参考，但下载的《特别资助申请书》模板不得作为正式申请书上传，否则视为无效申请。

3. 提交申请

申请人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按要求填写相关申请信息，在线生成《特别资助申请书》，上传相关证明材料并提交。

提示：

◆ 申请截止日期前，如申请人对已提交的申请有修改需求，需由审核单位逐级驳回。

◆ 提交申请前，请认真检查上传文档材料，不得开启文档加密保护。

4. 材料审核

设置院系分级管理权限的流动站设站单位及园区工作站

设站单位须先由院系或工作站分站审核，再提交至设站单位审核。设站单位网上审核申请材料并提交至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设站单位在审核申请人资格时，应认真核查申请人科研诚信情况，在科研失信惩戒期内的，不予同意申请；应认真审核申请人身份，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予同意申请。

提示：

- ◆ 设站单位在申报截止后才能进行网上审核推荐。

（三）专家评审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组织专家会议评审。具体程序为：

1. 按照申报项目所属一级学科进行分组；
2. 为每个评审学科组聘请同行专家；
3. 根据参评人数，将资助名额按比例分配至各评审学科组；
4. 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议。评审专家审阅材料（评审指标见表3），开展评议并投票确定拟资助人员。

表3 特别资助评审指标

序号	指标内容
1	申请人是否已取得突出的科研成果，在项目成果转化方面是否已取得了突出成效。
2	申请人是否具有较大发展潜力，在站期间的研究工作是否表现出突出的创新能力。

三、李政道研究所特别资助

（一）资助简介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李政道研究所特别资助（以下简称“李政道研究所特别资助”）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上海交通大学合作设立，旨在纪念李政道先生为中国博士后制度创立及发展所作出的突出贡献，依托上海交通大学李政道研究所培养一批聚焦最基本科学问题、潜心前沿科学探索、不断拓展科学知识边界的优秀博士后人才。

2026 年计划资助 7 人。资助标准为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资助每人 18 万元科研经费（一次性拨付），上海交通大学及李政道研究所资助每人 10 万元生活补助（分 24 个月发放）。资助经费不包括上海交通大学给博士后发放的薪资、承担的科研支出。

（二）申请要求

1. 申请条件

申请人须为拟进站或已进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的人员，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良好的科研潜质和学术道德，无科研失信行为。

（2）拟进站博士后研究人员须是 3 年以内获得博士学位的全日制博士。应届博士毕业生在申报时须满足通过博士学位论文答辩的基本要求。

已进站博士后研究人员应为 2025 年 3 月 1 日（含）以后进站，进站时博士学位获得时间未超过 3 年。

（3）拟进站博士后研究人员须依托上海交通大学李政道研究所申请；已进站博士后研究人员须为上海交通大学李政道研究所在站博士后，且不得变更合作导师；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得申报，现役军人除外。

（4）1990 年 3 月 1 日（含）后出生。拟进站人员办理进站手续时须满足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年龄要求。

（5）申请项目需为非涉密项目。

（6）获资助的拟进站人员须在资助名单公布之日起 3 个月内在上海交通大学李政道研究所办理进站手续，并应符合博士后进站相关要求，逾期视为放弃资助资格；办理进站手续时须将人事关系转入上海交通大学并保证在上海交通大学全职开展博士后研究工作。

（7）每站只能获资助一次。本站内获得过特别资助、联合资助（特别资助）以及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的人员不可申请。

（8）入选由国家设立各类博士后国（境）外派出项目的人员不可申请。其在完成派出工作或提前结束国（境）外研究工作后，继续在国内开展博士后研究工作的，由所在设站单位出具证明后可申请。

提示：

◆ 对在资助结果公布之前已办理出（退）站或入选由国家设立各类博士后国（境）外派出项目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予资助。

2. 申请材料

申请材料包括：《李政道研究所特别资助申请书》、身份证明材料、《博士生导师推荐意见表》《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和科研成果材料。所有申请材料均不需提交纸质材料。具体填报要求如下：

（1）《李政道研究所特别资助申请书》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生成（模板见附录一）。其中，“二、学术及科研情况”的“（二）科研成果和奖励”中要求填报代表申请人最高学术水平和科研成果的论文、专著、专利或奖励等，可以从以上类型材料中任选，但总数不超过 5 项。

（2）身份材料：已获得博士学位的拟进站申请人须提供博士学位证、毕业证扫描件；尚未取得博士学位证书的应届博士毕业生须提供学生证，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决议书或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通知书扫描件（如无预答辩通知书，须提供学校学位主管部门或所在院系出具的相关证明）。已进站博士后研究人员无须提供身份材料。

（3）《博士生导师推荐意见表》和《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资料下载”专区下载（模板见附录一）。

（4）科研成果材料是指《李政道研究所特别资助申请书》中“二、学术及科研情况”的“（二）科研成果和奖励”填报

内容的证明材料。其中，论文提供全文，项目课题提供批准通知书或项目计划书首页及基本信息页等相关证明，专著提供目录和摘要，专利或奖励提供证书。以上材料均须提供原件扫描件。

3. 提交申请

申请人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按要求填写相关申请信息，在线生成《博士后基金李政道研究所特别资助申请书》，上传相关推荐意见和证明材料，并提交。

提示：

◆ 未联系到博士后工作岗位的申请人，可直接与上海交通大学李政道研究所联系，联系电话：021-68693117。

4. 材料审核及推荐

上海交通大学及李政道研究所负责申请人资格审核，并按照计划资助人数的2倍向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择优推荐；申请人数不足资助人数2倍的，可直接审核推荐。

择优推荐将重点考察申请人的学术绩效（已取得科研成果的原创性与贡献）、研究计划的创新性与可行性（研究方向的前沿性、研究方案的合理性）以及发展潜力。在科研失信惩戒期内的，不予同意申请；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予同意申请。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根据推荐名单组织专家进行会议

评审。评审专家审阅材料（评审指标见表4），开展评议并投票确定拟资助人员。

表4 李政道研究所特别资助评审指标

序号	指标项	评价内容
1	学术绩效	博士论文的学术水平 科研成果的个人贡献、原创性
2	研究计划的创新性与可行性	研究方向的前沿性 研究计划的学术创新性 研究方案的可行性
3	科研条件	博士后合作导师学术水平 科研平台情况

四、联合资助（特别资助）

2026 年，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将继续与天津市人民政府、安徽省人民政府、湖北省人民政府、湖南省人民政府以及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合作开展联合资助（特别资助）项目。

提示：

◆ 各联合资助申请书均为在线生成。在网上申请开始前，申请人可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资料下载”专区下载相应的《联合资助申请书》模板作为填报参考，但下载的模板不得作为正式申请书上传，否则视为无效申请。

◆ 对在资助结果公布之前已办理出（退）站或入选由国家设立各类博士后国（境）外派出项目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予资助。

◆ 申请截止日期前，如申请人对已提交的申请有修改需求，需由审核单位逐级驳回。

◆ 申请人提交申请前，请认真检查上传文档材料，不得开启文档加密保护。

◆ 博士后设站单位在博士后研究人员申报截止后才能进行网上审核。

◆ 获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出（退）站时，设站单位须认真审核资助经费支出情况，资助经费结余部分按照拨付渠道原路退回。

（一）第4批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天津市联合资助（特别资助）

1. 资助简介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天津市联合资助（特别资助）项目（以下简称博士后基金天津联合资助）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天津市人民政府合作设立，旨在瞄准国家及天津市重大战略、战略性高新技术和基础科学前沿领域，资助一批应届或新近毕业的海内外优秀博士，进入天津市内博士后设站单位在自然科学前沿领域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为国家及天津市高质量发展培养更多高层次创新型青年人才。

2026 年计划资助 30 人，资助标准为每人 18 万元。资助经费是在设站单位给予的博士后正常工资外、以生活补贴形式对博士后研究人员进行的资助。经费分两年拨付至博士后设站单位，由设站单位从获选人员办理完成进站手续并工作报到起按月计发，核发 24 个月。

2. 申请要求

（1）申请条件

申请人须为拟进站或已进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的人员，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 ①具有良好的科研潜质和学术道德，无科研失信行为。
- ②拟进站人员须是获得博士学位 3 年以内的全日制博士。应届博士毕业生在申报时须满足通过博士学位论文答辩的

基本要求。

已进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应为 2025 年 3 月 1 日（含）以后进站，进站时博士学位获得时间未超过 3 年。

③拟进站人员须依托拟进入的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申请；已进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须依托所在的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申请，且不得变更合作导师；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得申报，现役军人除外。

④1990 年 3 月 1 日（含）后出生。拟进站人员办理进站手续时须满足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年龄要求。

⑤进站学科属于自然科学，申请项目须为表 5 中所列的研究方向，且为非涉密项目。

表 5 博士后基金天津联合资助研究方向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研究方向
1	产业应用	人工智能、算法、仿真建模、分布式计算
2		芯片、传感器设计
3		多模研究、工业视觉、网络安全
4		生物医学工程、合成生物学、基因编辑、药物分析
5		高分子材料、海洋化学、电化学、土壤修复
6		绿色建筑、轨道交通、测量与遥感、固井工艺
7	科学研究	机械、光学、仪器、材料、冶金、动力
8		电子、信息、控制、计算机
9		建筑、土木、水利、测绘
10		地质、石油天然气、矿业、海洋

序号	类别	研究方向
11		化学、纺织、轻工、食品
12		数学、统计学、物理学
13		基础医学、临床医学、药学、医学技术
14		植物保护、畜牧学、生态学、农业资源利用

注：以上研究方向的相近方向也可申报。

⑥拟进站人员已初步选定博士后合作导师，并与合作导师商议形成初步研究计划。

⑦获资助的拟进站人员须在资助名单公布之日起6个月内在申报依托的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或工作站办理进站手续，并应符合博士后进站相关要求，逾期视为放弃资助资格；办理进站手续时须将人事关系转入博士后设站单位并保证全脱产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⑧博士后基金天津联合资助不得与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其他博士后基金联合资助、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以及国家实施的博士后国（境）外派出类项目同时获选。在上述项目未公布获选结果前，可以同时申报。

（2）申请材料

申请材料包括：《博士后基金天津联合资助申请书》、身份证明材料、《博士生导师推荐意见表》《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和科研成果材料。所有申请材料均不需提交纸质材料。具体填报要求如下：

①《博士后基金天津联合资助申请书》由“中国博士后

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生成（模板见附录一）。其中，“二、学术及科研情况”的“（二）科研成果和奖励”中要求填报代表申请人最高学术水平和科研成果的论文、专著、专利或奖励等，可以从以上类型材料中任选，但总数不超过5项。

②身份材料：已获得博士学位的拟进站申请人须提供博士学位证、毕业证扫描件；尚未取得博士学位证书的应届博士毕业生须提供学生证，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决议书或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通知书扫描件（如无预答辩通知书，须提供学校学位主管部门或所在院系出具的相关证明）。已进站博士后研究人员无须提供身份材料。

③《博士生导师推荐意见表》和《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资料下载”专区下载（模板见附录一）。

④科研成果材料是指《博士后基金天津联合资助申请书》中“二、学术及科研情况”的“（二）科研成果和奖励”填报内容的证明材料。其中，论文提供全文，项目课题提供批准通知书或项目计划书首页及基本信息页等相关证明，专著提供目录和摘要，专利或奖励提供证书。以上材料均须提供原件扫描件。

（3）提交申请

申请人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按要求填写相关申请信息，在线生

成《博士后基金天津联合资助申请书》，上传相关推荐意见和证明材料，并提交。

提示：

◆ 未联系到博士后工作岗位的申请人，可直接与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联系电话：022-63082702/83869366。

（4）材料审核

设置院系分级管理权限的流动站设站单位及园区工作站设站单位须先由院系或工作站分站审核，再提交至设站单位审核。设站单位网上审核申请材料并提交至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设站单位在审核申请人资格时，应认真核查申请人科研诚信情况，在科研失信惩戒期内的，不予同意申请；应认真审核申请人身份，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予同意申请。

3. 专家评审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组织专家会议评审。具体程序为：

（1）按照申报项目所属一级学科进行分组；

（2）为每个评审学科组聘请同行专家；

（3）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审专家审阅材料（评审指标见表6），开展评议并确定拟资助人员和备选人员。同等条件下优先资助应届博士毕业生。

表 6 博士后基金天津联合资助评审指标

序号	指标项	评价内容
1	学术绩效	博士论文的学术水平 科研成果的个人贡献、原创性
2	研究计划的创新性与可行性	研究方向的前沿性 研究计划的学术创新性 研究方案的可行性
3	科研条件	博士后合作导师学术水平 科研平台情况

（二）第3批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安徽省联合资助 （特别资助）

1. 资助简介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安徽省联合资助（特别资助）项目（以下简称博士后基金安徽联合资助）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安徽省人民政府合作设立，旨在瞄准国家及安徽省重大战略，围绕安徽省战略性高新技术、重点产业领域和基础科学前沿领域，资助一批应届或新近毕业的海内外优秀博士，进入安徽省内博士后设站单位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为国家及安徽省高质量发展培养更多高层次创新型青年科技人才。

2026 年计划资助 30 人，资助标准为每人 18 万元。资助经费是在设站单位给予的博士后正常工资外、以生活补贴形式对博士后研究人员进行的资助。资助经费分两年拨付至博士后设站单位，由设站单位从获选人员办理完成进站手续并工作报到起按月计发，核发 24 个月。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获资助人员将同时获得安徽省博士后生活资助 A 档（30 万元）和科研项目资助 A 档（20 万元），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获资助人员将同时获得安徽省博士后科研项目资助 A 档（20 万元）。已获相关资助的不再重复资助。

2. 申请要求

（1）申请条件

①具有良好的科研潜质和学术道德，无科研失信行为。

②拟进站人员须是获得博士学位3年以内的全日制博士。应届博士毕业生在申报时须满足通过博士学位论文答辩的基本要求。

已进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须为2025年3月1日（含）以后进站，进站时获得博士学位不超过3年。

③拟进站人员须依托拟进入的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申请；已进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须依托所在的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申请，且不得变更合作导师；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得申报，现役军人除外。

④1990年3月1日（含）后出生。拟进站人员办理进站手续时须满足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年龄要求。

⑤进站学科属于自然科学，申请项目为非涉密项目。

重点向新能源汽车、新一代信息技术、先进光伏和新型储能、新材料、人工智能、量子信息、空天信息、低空经济、深空探测、聚变能源、金属矿山、安全与健康、大气光学、基础软件和工艺、高端医疗器械、生物医药、集成电路、新型显示等产业领域，以及在皖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皖北和大别山革命老区博士后设站单位博士后倾斜。

⑥拟进站人员一般已初步选定博士后合作导师，并与合作导师商议形成初步研究计划。博士后合作导师可为培养博士后研究人员提供高水平科研平台，学术造诣深厚。

⑦拟进站人员应符合博士后进站相关要求，获选后须在资助名单公布之日起6个月内办理进站手续，逾期视为放弃资助资格。办理进站手续时须将人事关系转入博士后设站单位并保证全脱产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⑧博士后基金安徽联合资助不得与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其他博士后基金联合资助、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以及国家实施的博士后国（境）外派出类项目同时获选。在上述项目未公布获选结果前，可同时申报。

（2）申请材料

申请材料包括《博士后基金安徽联合资助申请书》、身份证明材料、《博士生导师推荐意见表》《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和科研成果材料。所有申请材料均不需提交纸质材料。具体填报要求如下：

①《博士后基金安徽联合资助申请书》由系统生成。其中，“二、学术及科研情况”的“（二）科研成果和奖励”中要求填报代表申请人最高学术水平和科研成果的论文、专著、专利或奖励等，可以从以上类型中任选，但总数不超过5个。

②身份材料：已获得博士学位的申请人须提供博士学位证、毕业证扫描件；应届博士毕业生尚未取得博士学位证书的，须提供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决议书或博士论文预答辩通知书扫描件（或提供学校学位主管部门或所在院系出具的相关

证明)。

③《博士生导师推荐意见表》《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资料下载”专区下载。

④科研成果材料是指《博士后基金安徽联合资助申请书》“二、学术及科研情况”的“(二)科研成果和奖励”中填报内容对应证明材料。其中，论文提供全文，项目课题提供批准通知书或项目计划书首页及基本信息页等相关证明，专著提供目录和摘要，专利或奖励提供证书。以上材料均须提供原件扫描件。

(3) 提交申请

申请人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按要求填写相关申请信息，在线生成《博士后基金安徽联合资助申请书》，上传相关推荐意见和证明材料，并提交。

提示：

◆ 未联系到博士后工作岗位的申请人，可直接与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联系，联系电话：0551-62614559。

(4) 材料审核

设置院系分级管理权限的流动站设站单位及园区工作站设站单位须先由院系或工作站分站审核，再提交至设站单位审核。设站单位网上审核申请材料并提交至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设站单位在审核申请人资格时，应认真核查

申请人科研诚信情况，在科研失信惩戒期内的，不予同意申请；应认真审核申请人身份，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予同意申请。

3. 专家评审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组织专家会议评审。具体程序为：

（1）按照申报项目所属一级学科进行分组；

（2）为每个评审学科组聘请同行专家；

（3）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审专家审阅材料（评审指标见表7），开展评议并确定拟资助人员和备选人员。同等条件下优先资助应届博士毕业生。

表7 博士后基金安徽联合资助评审指标

序号	指标项	评价内容
1	学术绩效	博士论文的学术水平 科研成果的个人贡献、原创性
2	研究计划的创新性与可行性	研究方向的前沿性 研究计划的学术创新性 研究方案的可行性
3	科研条件	博士后合作导师学术水平 科研平台情况

（三）第2批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湖北省联合资助（特别资助）

1. 资助简介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湖北省联合资助（特别资助）项目（以下简称博士后基金湖北联合资助）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湖北省人民政府合作设立，旨在瞄准国家重大战略、前沿领域、基础学科及湖北省“51020”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资助一批在站优秀博士后，为国家及湖北省高质量发展培养更多高层次创新型青年科技人才。

2026 年计划资助 100 人，资助标准为每人 18 万元。资助经费是给予博士后研究人员在站期间从事自主创新研究的科研经费。资助经费一次性拨付至博士后设站单位。

2. 申请要求

（1）申请条件

①申请人须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含)在湖北省内博士后设站单位进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

②进站学科属于自然科学，申请项目为非涉密项目。重点支持光电子信息、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生命健康、高端装备、北斗等五大优势产业领域，集成电路、工业母机、人工智能、算力与大数据、低空经济、高端医疗器械、生物医药、软件和信息服务、现代纺织、节能环保、新材料、低碳冶金等新兴产业领域，具身智能、第六代移动通信（6G）、

高端芯片、量子科技、脑机接口、合成生物、基因和细胞治疗、氢能与核聚变能等未来产业领域，其他基础学科及前沿领域博士后研究人员。

③已取得突出的科研成果，或在项目成果转化方面已取得较好的成效；发展潜力大，在站期间表现出较强的创新能力。无科研失信行为。

④申请项目应具有突出的科研创新性或产业创新性。

⑤博士后基金湖北联合资助不得与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其他博士后基金联合资助、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以及国家实施的博士后国（境）外派出类项目同时获选。在上述项目未公布获选结果前，可以同时申报。

湖北省外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委托湖北省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培养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可申报，相关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设站单位负责审核把关。

（2）申请材料

申请材料包括：《博士后基金湖北联合资助申请书》和科研成果材料。所有申请材料均不需提交纸质材料。具体填报要求如下：

①《博士后基金湖北联合资助申请书》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生成（模板见附录一）。其中，“二、学术及科研情况”的“（二）科研成果和奖励”要求填报代表申请人最高学术水平和科研成果的论文、专著、专利或奖

励等，可以从以上类型材料中任选，但总数不超过 5 项。

②科研成果材料是指《博士后基金湖北联合资助申请书》中“二、学术及科研情况”的“（二）科研成果和奖励”填报内容的证明材料。其中，论文提供全文，项目课题提供批准通知书或项目计划书首页及基本信息页等相关证明，专著提供目录和摘要，专利或奖励提供证书。以上材料均须提供原件扫描件。

（3）提交申请

申请人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按要求填写相关申请信息，在线生成《博士后基金湖北联合资助申请书》，上传相关证明材料并提交。

提示：

◆ 申报咨询电话：027-51828223（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4）材料审核

设置院系分级管理权限的流动站设站单位须先由院系审核，再提交至设站单位审核。设站单位网上审核申请材料并提交至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设站单位在审核申请人资格时，应认真核查申请人科研诚信情况，在科研失信惩戒期内的，不予同意申请。

3. 专家评审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组织专家会议评审。具体程序为：

- (1) 按照申报项目所属一级学科进行分组；
- (2) 为每个评审学科组聘请同行专家；
- (3) 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审专家审阅材料（评审指标见表 8），开展评议并确定拟资助人员和备选人员。

表 8 博士后基金湖北联合资助评审指标

序号	指标内容
1	申请人取得科研成果情况，项目成果转化情况。
2	（1）申请人研究内容与国家、省重大战略关联性。（流动站） （2）解决关键技术（问题）情况。（工作站）
3	申请人发展潜力，在站期间表现出的创新能力情况。

（四）第2批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湖南省联合资助 （特别资助）

1. 资助简介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湖南省联合资助（特别资助）项目（以下简称博士后基金湖南联合资助）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和湖南省人民政府合作设立，旨在瞄准国家及湖南省重大战略、战略性高新技术和基础科学前沿领域，资助优秀博士进入湖南省内博士后设站单位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为国家及湖南省高质量发展培养更多高层次创新型青年人才。

2026 年计划资助 30 人，资助标准为每人 18 万元。资助经费是在设站单位给予的博士后正常工资外、以生活补贴形式对博士后研究人员进行的资助。经费分两年拨付至博士后设站单位，由设站单位从获选人员完成办理进站手续并工作报到起按月计发，核发 24 个月。

2. 申请要求

（1）申请条件

申请人须为拟进站或已进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的人员，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 ①具有良好的科研潜质和学术道德，无科研失信行为。
- ②拟进站人员须是 3 年以内获得博士学位的全日制博士。应届博士毕业生在申报时须满足通过博士学位论文答辩的

基本要求。

已进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应为 2025 年 3 月 1 日（含）以后进站，进站时博士学位获得时间未超过 3 年。

③拟进站人员须依托拟进入的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申请；已进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须依托所在的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申请，且不得变更合作导师；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得申报。现役军人除外。

④1990 年 3 月 1 日（含）后出生。拟进站人员办理进站手续时须满足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年龄要求。

⑤研究方向属于自然科学或工程技术领域，优先支持表 9 中所列的重点研究领域（方向），且为非涉密项目。

表 9 博士后基金湖南联合资助重点研究领域（方向）一览表

序号	类别	重点研究领域（方向）
1	世界一流建设学科	中南大学：数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冶金工程、矿业工程、交通运输工程
		湖南大学：化学、机械工程、电气工程
		湘潭大学：数学
2	世界一流培育学科	中南大学：机械工程、土木工程、临床医学
		湖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湖南师范大学：生物学
		长沙理工大学：交通运输工程
		湖南农业大学：作物学、园艺学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林业工程
		湖南中医药大学：中医学
		南华大学：核科学与技术

		湖南科技大学：机械工程
		湖南工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
3	“4×4”现代化产业体系相关领域	传统产业：现代石化、绿色矿业、食品加工、轻工纺织
		优势产业：工程机械、轨道交通装备、现代农业、文化旅游
		新兴产业：数字、新能源、大健康、空天海洋
		未来产业：人工智能、生命工程、量子科技、前沿材料
4	“4+4”科创工程相关领域	岳麓山实验室、岳麓山工业创新中心（实验室）、湘江实验室、芙蓉实验室
		国家超级计算长沙中心、大飞机地面动力学试验平台、力能实验装置、航空发动机冰风洞装置
5	文化和科技融合试验区	音视频装备、文化装备，数字文博、动漫游戏产业等

注：与以上重点研究领域（方向）相近的也可申报。

⑥拟进站人员已初步选定博士后合作导师，并与合作导师商议形成初步研究计划。

⑦获资助的拟进站人员须在资助名单公布之日起6个月内办理进站手续，并应符合博士后进站相关要求，逾期视为放弃资助资格；办理进站手续时须将人事关系转入博士后设站单位并保证全脱产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⑧博士后基金湖南联合资助不得与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其他博士后基金联合资助、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以及国家实施的博士后国（境）外派出类项目同时获选。在上述项目未公布获选结果前，可以同时申报。

（2）申请材料

申请材料包括：《博士后基金湖南联合资助申请书》、

身份证明材料、《博士生导师推荐意见表》《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和科研成果材料。所有申请材料均不需提交纸质材料。具体填报要求如下：

①《博士后基金湖南联合资助申请书》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生成（模板见附录一）。其中，“二、学术及科研情况”的“（二）科研成果和奖励”中要求填报代表申请人最高学术水平和科研成果的论文、专著、专利或奖励等，可以从以上类型材料中任选，但总数不超过5项。

②身份材料：已获得博士学位的拟进站申请人须提供博士学位证、毕业证扫描件；尚未取得博士学位证书的应届博士毕业生须提供学生证，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决议书或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通知书扫描件（如无预答辩通知书，须提供学校学位主管部门或所在院系出具的相关证明）。已进站博士后研究人员无须提供身份材料。

③《博士生导师推荐意见表》和《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资料下载”专区下载（模板见附录一）。

④科研成果材料是指《博士后基金湖南联合资助申请书》中“二、学术及科研情况”的“（二）科研成果和奖励”填报内容的证明材料。其中，论文提供全文，项目课题提供批准通知书或项目计划书首页及基本信息页等相关证明，专著提供目录和摘要，专利或奖励提供证书。以上材料均须提供

原件扫描件。

（3）提交申请

申请人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按要求填写相关申请信息，在线生成《博士后基金湖南联合资助申请书》，上传相关推荐意见和证明材料，并提交。

提示：

◆ 未联系到博士后工作岗位的申请人，可直接与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联系，联系电话：0731-84900076。

（4）材料审核

设置院系分级管理权限的流动站设站单位及园区工作站设站单位须先由院系或工作站分站审核，再提交至设站单位审核。设站单位网上审核申请材料并提交至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设站单位在审核申请人资格时，应认真核查申请人科研诚信情况，在科研失信惩戒期内的，不予同意申请；应认真审核申请人身份，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予同意申请。

3. 专家评审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组织专家会议评审。具体程序为：

（1）按照申报项目所属一级学科进行分组；

（2）为每个评审学科组聘请同行专家；

（3）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审专家审阅材料（评审指标见表 10），开展评议并确定拟资助人员和备选人员。同等

条件下优先资助应届博士毕业生。

表 10 博士后基金湖南联合资助评审指标

序号	指标项	评价内容
1	学术绩效	博士论文的学术水平 科研成果的个人贡献、原创性
2	研究计划的创新性与可行性	研究方向的前沿性 研究计划的学术创新性 研究方案的可行性
3	科研条件	博士培养平台水平 博士后合作导师学术水平 博士后科研平台情况

（五）第2批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资助（特别资助）

1. 资助简介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资助（特别资助）项目（以下简称博士后基金中国煤科联合资助）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煤科）合作设立，围绕煤炭能源行业重大战略、高新技术和基础科学前沿领域，由中国煤科投入经费，资助国内相关学科优秀博士后研究人员，为煤炭能源行业高质量发展培育新动能新优势，培养煤炭能源领域优秀高层次创新型青年人才。

2026 年计划资助 56 人，资助标准为每人 18 万元。资助经费是给予博士后研究人员在站期间从事自主创新研究的科研经费。资助经费一次性拨付至博士后设站单位。

2. 申请要求

博士后基金中国煤科联合资助面向全国所有博士后设站单位博士后人员申报，并须符合如下要求：

（1）申请条件

申请人须为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或拟进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的人员，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 ①具有良好的科研潜质和学术道德，无科研失信行为。
- ②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须依托所在的博士后科研流动

站、工作站申请，且累计在站时间不超过 6 年；拟进站人员须依托拟进入的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申请；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得申报，现役军人除外。

③拟进站人员须是获得博士学位 3 年以内的全日制博士，应届博士毕业生优先。应届博士毕业生在申报时须满足通过博士学位论文答辩的基本要求。办理进站手续时须满足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年龄要求。

④申请人围绕煤炭科学领域自主选题，优先支持表 11 中所列的研究方向⁸。

表 11 博士后基金煤科联合资助优先支持研究方向一览表

序号	研究领域	研究方向
1	智能开采与岩层控制	基于多参量感知的采煤机规划截割状态识别与路径在线修正技术研究
2		基于数字岩石力学的煤岩冲击特性跨尺度评价方法研究
3		基于自监督时序大模型的煤机设备健康诊断技术研究
4		刮板输送机链条张力监测关键技术研究
5		矿用电驱转向系统轻量化集成设计方法与系统动力学特性研究
6		复杂地层千米级竖井岩爆灾害智能监测预警方法研究
7		可控冲击震源现场实测数据的波成分识别与分类去噪算法研究
8		煤矿仿真变自由度自适应逼近的智能计算模型与算法
9		深部软岩巷道锚固结构多因素耦合作用跨尺度劣化机理
10		煤矿工作面相控阵式雷达探测方法研究
11	煤矿灾害防控	抑爆剂作用下瓦斯煤尘爆炸毒害气态产物生成特性研究
12		矿用对旋轴流风机气动噪声产生机理与低噪声协同设

⁸ 各研究方向的具体研究内容、研究目标可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资料下载”专区下载查阅。

		计方法研究
13		难注水煤层的注水渗流特性和煤体物性演化的水力耦合机理研究
14		液压油污染高分辨检测与转子磨损智能预警研究
15		煤矿应急场景下多频融合通信的异构组网机理与协同传输研究
16		煤层开采顶板受损隔水层裂隙网络地下水流态研究
17		深部开采矿震发生机理及致灾效应研究
18		随钻岩性识别及岩层预裂参数智能动态调控方法
19		深部煤岩开采扰动下应力与裂隙多场耦合致灾机理
20		采空区周期见方多层坚硬顶板协同运动致灾机制
21	露天煤矿灾害防治与生态保护	冻融-采动耦合下露天煤矿边坡稳定性演化机理研究
22		露天煤矿边坡灾变过程数字岩石力学仿真与动态调控方法
23		露天煤矿顺层岩质边坡滑移机理与阻滑结构优化研究
24		露天煤矿生态修复边坡的长期稳定性与可持续性评价研究
25		冬季轮斗挖掘机铲斗防冻粘研究
26		CO ₂ 矿化制备低碳胶凝材料及其露天煤矿边坡防护研究
27		煤矸石改良沙土的内力特征及其功能优化应用研究
28		数据驱动的露天煤矿煤矸石污染特征与环境风险评价
29		融合多源遥感数据的露天煤矿边坡变形监测与智能预警小模型研究
30		基于环境背景噪声的露天煤矿边帮滑坡结构探测与灾变感知技术
31	煤炭无人化开采数智技术	基于多元信息耦合的煤岩智能识别技术研究
32		面向深部矿井高温高湿环境的综采工作面热尘耦合治理技术研究
33		基于地震矩理论的煤矿微震能量计算方法研究
34		基于煤矿 TBM 工艺修帮铺底数值模型构建与分析
35		掘进装备电机多模态故障精准诊断与智能维修指导技术研究
36		考虑开采扰动的露天矿山滑坡易发性预测与风险分区技术研究
37		煤矿沉降区大梯度相位解缠深度学习优化方法
38		复杂采动响应下液压支架故障智能诊断技术研究

39		基于光致热弹性效应的宽光谱响应探测技术研究
40		基于多模态融合感知的特种机器人智能定位与导航系统研究
41	其他领域	智能开采理论与技术装备
42		矿山绿色开采理论与技术
43		数字岩石力学
44		采矿与岩层控制
45		千米深井围岩破裂大变形机理与分步联合支护方法
46		巷道矿压理论与支护技术
47		围岩强度地震波智能预测
48		深部煤巷掘进微震前兆响应机制及物理—数据双驱动智能预警研究
49		基于采煤机震源的工作面内冲击矿压预测预警
50		定向钻进参数时空演化规律与优化控制
51		定向钻探随钻工况识别机制与自适应控制策略
52		煤层开采顶板受损隔水层裂隙网络地下水流态研究
53		高压气液两相射流与机械造穴的协同增透机制及关键技术
54		深部煤层高压水射流割缝落煤排渣机理
55		露天煤矿烧变岩与软岩边坡弱层改性机理及注浆加固技术
56		地面煤田火灾环境痕量气体光谱在线监测精度补偿机制
57		采空区隐蔽火源致灾机理与特征参数研究
58		液压支架传感器智能检测
59		煤矿井下装备用高抗冲击—阻燃一体化聚脲防护涂层的研究
60		基于 AI 的电池材料开发

⑤拟进站人员已初步选定博士后合作导师，并与合作导师商议形成初步研究计划。

⑥获资助的拟进站人员须在资助名单公布之日起6个月内办理进站手续，并应符合博后进站相关要求，逾期视为放弃资助资格。

⑦博士后基金中国煤科联合资助不得与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其他博士后基金联合资助、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以及国家实施的博士后国（境）外派出类项目同时获选。在上述项目未公布获选结果前，可以同时申报。

（2）申请材料

申请材料包括：《博士后基金中国煤科联合资助申请书》、身份证明材料、《博士生导师推荐意见表》《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和科研成果材料。所有申请材料均不需提交纸质材料。具体填报要求如下：

①《博士后基金中国煤科联合资助申请书》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生成（模板见附录一）。其中，“二、学术及科研情况”的“（二）科研成果和奖励”中要求填报代表申请人最高学术水平和科研成果的论文、专著、专利或奖励等，可以从以上类型材料中任选，但总数不超过5项。

②身份材料：已获得博士学位的拟进站申请人须提供博士学位证、毕业证扫描件；尚未取得博士学位证书的应届博士毕业生须提供学生证，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决议书或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通知书扫描件（如无预答辩通知书，须提供学校学位主管部门或所在院系出具的相关证明）。已进站博士后研究人员无须提供身份材料。

③《博士生导师推荐意见表》和《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

意见表》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资料下载”专区下载（模板见附录一）。

④科研成果材料是指《博士后基金中国煤科联合资助申请书》中“二、学术及科研情况”的“（二）科研成果和奖励”填报内容的证明材料。其中，论文提供全文，项目课题提供批准通知书或项目计划书首页及基本信息页等相关证明，专著提供目录和摘要，专利或奖励提供证书。以上材料均须提供原件扫描件。

（3）提交申请

申请人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按要求填写相关申请信息，在线生成《博士后基金中国煤科联合资助申请书》，上传相关推荐意见和证明材料，并提交。

提示：

◆ 未联系到博士后工作岗位的申请人，可直接与中国煤科联系，联系方式：贺老师，010-87986497。

（4）材料审核

设置院系分级管理权限的流动站设站单位及园区工作站设站单位须先由院系或工作站分站审核，再提交至设站单位审核。设站单位网上审核申请材料并提交至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由中国煤科负责审核。设站单位在审核申请人资格时，应认真核查申请人科研诚信情况，在科研失信惩戒期内的，不予同意申请；应认真审核申请人身份，在职身份的

博士后研究人员不予同意申请。

3. 专家评审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组织专家会议评审。具体程序为：

- (1) 按照申报项目所属研究方向进行分组；
- (2) 为每个评审学科组聘请同行专家；
- (3) 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审专家审阅材料（评审指标见表 12），开展评议并确定拟资助人员。

表 12 博士后基金中国煤科联合资助评审指标

序号	指标项	评价内容
1	学术绩效	博士论文的学术水平 科研成果的个人贡献、原创性、可延续性
2	研究计划的创新性与可行性	研究方向的前沿性 研究计划的学术创新性 研究方案的可行性
3	科研条件	博士后合作导师学术水平 科研平台情况

4. 注意事项

- (1) 获资助人员需与中国煤科签订资助协议，明确相关事宜。
- (2) 获资助人员在站期间应至少参加 1 次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和中国煤科组织的学术交流活动，分享项目研究进展和成果。
- (3)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和中国煤科可对项目进行追踪和考核，获资助人员须配合提供关于申请项目进展情况

等信息。

（4）同等条件下优先资助依托中国煤科所属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和工作站申报的博士、博士后。

（六）第2批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资助（特别资助）

1. 资助简介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资助（特别资助）项目（以下简称博士后基金中国电科联合资助）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科）合作设立，旨在瞄准高尖端、新域新质和“卡脖子”技术，资助应届或新近毕业的海内外优秀博士，进入中国电科所属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和工作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以中国电科为平台依托，为我国电子科技产业高质量发展培养更多高层次创新型青年人才。

2026 年计划资助 20 人，资助标准为每人 18 万元。资助经费是在设站单位给予的博士后正常工资外、以生活补贴形式对博士后研究人员进行的资助。经费分两年拨付至博士后设站单位，由设站单位从获选人员办理完成进站手续并工作报到起按月平均计发给获选人员，核发 24 个月。

2. 申请要求

（1）申请条件

申请人须为拟进站或已进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的人员，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 ①具有良好的科研潜质和学术道德，无科研失信行为。
- ②拟进站人员须是 3 年以内获得博士学位的全日制博士。

应届博士毕业生在申报时须满足通过博士学位论文答辩的基本要求。

已进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应为 2025 年 3 月 1 日（含）以后进站，3 年以内获得博士学位的全日制博士。

③拟进站人员须依托中国电科所属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申请（见表 13）；已进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须依托所在的中国电科所属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申请，且不得变更合作导师；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得申报，现役军人除外。

表 13 中国电科所属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一览表

序号	设站单位名称	序号	设站单位名称
1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七研究所	24	中电科思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成都天奥集团有限公司	25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四十三研究所
3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十一研究所	26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四十五研究所
4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九研究所	27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四十八研究所
5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十二研究所（流动站）	28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四十九研究所
6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十三研究所	29	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
7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十四研究所	30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 股份有限公司
8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31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序号	设站单位名称	序号	设站单位名称
	第十五研究所		第五十三研究所
9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十八研究所	32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五十四研究所
10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二十研究所	33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五十五研究所
11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二十一研究所	34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五十八研究所
12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二十二研究所	35	联合微电子中心 有限责任公司
13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二十四研究所	36	深圳市网联安瑞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14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二十八研究所	37	新疆联海创智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15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 股份有限公司	38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信息科学研究院
16	溧阳二十八所系统装备 有限公司	39	中电科新型智慧城市 研究院有限公司
17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二十九研究所	40	中电科大数据研究院 有限公司
18	中国电子科技 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	41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 有限公司电子科学研究院
19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42	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三十四研究所	43	中电网络空间研究院
21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三十六研究所	44	河北普兴电子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电科材料下属）
22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三十八研究所	45	山西烁科晶体有限公司(电 科材料下属)

序号	设站单位名称	序号	设站单位名称
23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第四十一研究所		

④1990年3月1日（含）后出生。办理进站手续时须满足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年龄要求。

⑤申请项目须为非涉密项目，且为以下研究方向：汽车芯片、机器人、数据应用、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人工智能、网络安全、量子信息、类脑计算、未来制造、高端器件、算力芯片、制造装备、基础材料。研究方向如有调整，应以系统申报时为准。

⑥拟进站人员已初步选定博士后合作导师，并与合作导师商议形成初步研究计划。

⑦获资助的拟进站人员须在资助名单公布之日起6个月内办理进站手续，并应符合博士后进站相关要求，逾期视为放弃资助资格。办理进站手续时须将人事关系转入博士后设站单位并保证全脱产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⑧博士后基金中国电科联合资助不得与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其他博士后基金联合资助、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以及国家实施的博士后国（境）外派出类项目同时获选。在上述项目未公布获选结果前，可以同时申报。

（2）申请材料

申请材料包括《博士后基金中国电科联合资助申请书》、

身份证明材料、《博士生导师推荐意见表》《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和科研成果材料。所有申请材料均不需提交纸质材料，具体填报要求如下：

①《博士后基金中国电科联合资助申请书》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生成。其中，“二、学术及科研情况”的“（二）科研成果和奖励”中要求填报代表申请人最高学术水平和科研成果的论文、专著、专利或奖励等，可以从以上类型材料中任选，但总数不超过5个。

②身份材料：已获得博士学位的拟进站申请人须提供博士学位证、毕业证扫描件；尚未取得博士学位证书的应届博士毕业生须提供学生证，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决议书或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通知书扫描件（如无预答辩通知书，须提供学校学位主管部门或所在院系出具的相关证明）。已进站博士后研究人员无须提供身份材料。

③《博士生导师推荐意见表》《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资料下载”专区下载（模板详见附录一）。

④科研成果材料是指《博士后基金中国电科联合资助申请书》“二、学术及科研情况”的“（二）科研成果和奖励”中填报内容对应证明材料。其中，论文提供全文，项目课题提供批准通知书或项目计划书首页及基本信息页等相关证明，专著提供目录和摘要，专利或奖励提供证书。以上材料

均须提供原件扫描件。

（3）提交申请

申请人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按要求填写相关申请信息，在线生成《博士后基金中国电科联合资助申请书》，上传相关推荐意见和证明材料，并提交。

提示：

◆ 未联系到博士后工作岗位的申请人，可直接与中国电科博士后工作部门联系。联系人：中国电科研究生院 杨老师；联系电话：13666292268。

（4）材料审核

中国电科所属博士后设站单位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及时审核《博士后基金中国电科联合资助申请书》，并提交至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由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审核。设站单位在审核申请人资格时，应认真核查申请人科研诚信情况，在科研失信惩戒期内的，不予同意申请；应认真审核申请人身份，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予同意申请。

3. 专家评审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组织专家会议评审。具体程序为：

- （1）按照申报项目所属一级学科进行分组；
- （2）为每个评审学科组聘请同行专家；

(3) 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审专家审阅材料（评审指标见表 14），开展评议并确定拟资助人员和备选人员。同等条件下优先资助应届博士毕业生。

表 14 博士后基金中国电科联合资助评审指标

序号	指标项	评价内容
1	学术绩效	博士论文的学术水平 科研成果的个人贡献、原创性
2	研究计划的创新性与可行性	研究方向的前沿性 研究计划的学术创新性 研究方案的可行性
3	科研条件	博士后合作导师学术水平 科研平台情况

五、优秀学术专著出版资助

（一）资助简介

优秀学术专著出版资助用于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出版在站期间所取得的研究成果。资助领域为自然科学。专著编入《博士后文库》，有独立书号，由科学出版社出版。2026年资助约24部专著，资助标准为每部专著约10万元。

（二）申请要求

1. 申请条件

（1）在站2年以上或出站5年内的博士后研究人员，获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者优先，无科研失信行为。

（2）申请人为所投专著唯一作者。

（3）专著所属学科领域为自然科学。

（4）字数不少于15万字（以统计字符〈不计入空格〉计算）。仅限学术专著，不含译著、研究报告集、学术资料、工具书等，在专著书稿完成后方可申请。

（5）已出版专著不可申请⁹。

2. 申请材料

申请材料包括：《优秀学术专著出版资助申请书》（以下简称《出版资助申请书》）、专著书稿、查重报告、相关论文。所有申请材料均不需提交纸质材料。具体填报要求如

⁹ 包含已和其他出版社签订出版合同的专著。

下：

(1) 《出版资助申请书》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生成（模板见附录一）。其中，“五、与专著有关的论文”要求填报与专著有关且代表申请人最高学术水平和科研成果的论文，总数不超过5项。

(2) 专著书稿撰写规范请参阅附录三。

(3) 查重报告应包括总查重结果和非本人文献的查重结果。由申请人委托设站单位图书馆、研究生院或其他具有论文查重资质的机构对专著内容进行查重。

提示：

◆ 《出版资助申请书》为在线生成。在网上申请开始前，申请人可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资料下载”专区下载《出版资助申请书》模板作为填报参考，但下载的《出版资助申请书》模板不得作为正式申请书上传，否则视为无效申请。

3. 提交申请

申请人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按要求填写相关申请信息，在线生成《出版资助申请书》，上传相关证明材料并提交。

提示：

◆ 申请截止日期前，如申请人对已提交的申请有修改需求，需向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申请驳回。

◆ 提交申请前，请认真检查上传文档材料，不得开启文档加密保护。

（三）专家评审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组织专家会议评审（评审指标见表 15），科学出版社组织选题论证，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根据评审和论证结果确定拟资助出版专著。

表 15 优秀学术专著出版资助评审指标

序号	指标项	评价内容	分值
1	学术价值	选题为本学科前沿，涉及本学科研究热点和难点问题，具有重大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或是国内外比较活跃的研究课题，具有挑战性和创新性。 研究内容在理论上或方法上有创新，具有开拓性，对本学科发展有贡献。其有关论文在国内外高级别的刊物上发表，或论文内容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 研究成果或效益显著，学术价值已得到国内外承认，或研究成果的应用已取得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60 分
2	书稿特色	书稿渗透学科发展动向，前瞻意识强，创新成分多，充分体现所研究课题的最新研究成果。	20 分
3	书稿质量	编写用语科学，表达准确，文字精练，数据翔实、透彻，图表规范。内容的系统性、逻辑性较强，层次清楚，观点鲜明，重点突出。	20 分

六、结果公示与公布

（一）结果公示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在官方网站对拟资助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博士后研究人员及其他相关单位及人员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可向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提出质询。质询内容不包括评审专家的学术评价。

提示：

◆ 从公示之日起，面上资助申请人可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查阅专家评审结果。

（二）结果公布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在官方网站公布资助结果，并印发资助通知。

提示：

◆ 从资助结果公布之日起，获资助人员可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打印资助证书。

◆ 博士后设站单位可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查阅本单位博士后研究人员获选结果。

七、经费使用和管理¹⁰

（一）博士后研究人员

资助经费适用范围限于设备费、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燃料动力费、差旅/会议/国际合作与交流费、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劳务费、专家咨询费以及其他合理支出。在上述经费范围内，不设具体经费的比例限制，由获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自主统筹使用，其中，劳务费的支付范围为参与研究过程的相关人员（如在校研究生）和临时聘用人员。

（二）设站单位

设站单位对资助经费单独立账、代为管理，不得提取管理费。

获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出（退）站时，设站单位须及时清理账目与资产，报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用资助经费所购固定资产收归设站单位所有。

（三）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在评审结果公布后 30 个工作日内，按照资助标准及时拨付资助经费。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对基金使用绩效进行评价，对资

¹⁰ 此经费使用和管理规定适用于面上资助、特别资助、李政道研究所特别资助（博士后基金部分）和优秀学术专著出版资助，李政道研究所特别资助（生活补助）及联合资助经费使用和管理由合作方另行规定。

助经费使用情况和设站单位管理情况定期开展抽查，对违规使用经费的设站单位及获资助人员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处理。

八、成果追踪

（一）博士后研究人员

获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特别资助、李政道研究所特别资助、优秀学术专著出版资助以及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资助的博士后研究人员在公开发表资助成果时，应标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项目”及资助编号（Supported by the China Postdoctoral Science Foundation under Grant Number XX）。

获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联合资助项目的成果标注为：

1. 博士后基金天津联合资助：Supported by the China Postdoctoral Science Foundation - Tianjin Joint Support Program under Grant Number XX；

2. 博士后基金安徽联合资助：Supported by the China Postdoctoral Science Foundation - Anhui Joint Support Program under Grant Number XX；

3. 博士后基金湖北联合资助：Supported by the China Postdoctoral Science Foundation - Hubei Joint Support Program under Grant Number XX；

4. 博士后基金湖南联合资助：Supported by the China Postdoctoral Science Foundation - Hunan Joint Support Program under Grant Number XX；

5. 博士后基金中国煤科联合资助：Supported by the China Postdoctoral Science Foundation - CCTEG Joint Support Program under Grant Number XX；

6. 博士后基金中国电科联合资助：Supported by the China Postdoctoral Science Foundation - CETC Joint Support Program under Grant Number XX。

获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出站时须向设站单位提交《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总结报告》（模板见附录二）。提交流程如下：

博士后研究人员办理出站手续时，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填写《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总结报告》，在线提交至设站单位。

提示：

◆ 军地联合培养的获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不可网上提交报告。请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资料下载”专区下载模板，网下填写并打印1份纸质报告，刻录光盘1张，一并交所在设站单位审核和备案。

（二）设站单位

设站单位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及时审核《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总结报告》并提交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设站单位每年年底向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提交《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金使用效益情况报告》（模板见附录二）。提交流程如下：

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对《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金使用效益情况报告》中系统自动生成的内容进行核实；填写报告中的“本年度获基金资助出站的优秀博士后综述”和“工作建议”，网上提交至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2025年《中国博士后科

学基金资助金使用效益情况报告》网上提交的截止日期为2026年2月28日。

军队系统设站单位的《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金使用效益情况报告》统一由军队博士后工作主管部门填报。军队系统2025年《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金使用效益情况报告》于2026年2月28日前报送至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九、资助工作时间安排¹¹

时间 节点 批次	网上申报 开始	博士后 申报截止	设站单位审 核截止	评审截止	公示
第 79 批 面上资助	3 月 1 日	3 月 31 日	4 月 7 日	6 月上旬	6 月下旬
第 19 批 特别资助	3 月 1 日	3 月 31 日	4 月 10 日	6 月中旬	6 月下旬
李政道研究所 特别资助	3 月 1 日	3 月 31 日	4 月 10 日	6 月中旬	6 月下旬
联合资助	3 月 1 日	3 月 31 日	4 月 10 日	6 月下旬	7 月下旬
优秀学术 专著出版资助	4 月 1 日	5 月 31 日	--	7 月上旬	9 月上旬
第 80 批 面上资助	8 月 1 日	8 月 31 日	9 月 7 日	11 月上旬	11 月下旬

¹¹ 资助工作时间安排供参考，以实际公示时间为准。联合资助指所有联合资助项目。

十、工作部门及联系方式

（一）工作部门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博士后基金管理处。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博士后公寓办公楼
(100083)。

（二）联系方式

电话：（010）82387704

传真：（010）62335023

电子邮箱：postdoctorfund@mohrss.gov.cn



扫码关注中国博士后微信公众号

附录一 申请材料模板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

申请书

第 批

姓 名 _____

进站单位 _____

申报项目 _____

项目所属
一级学科 _____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填报须知

1. 本表由申请人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中填报并自动生成，网下生成无效。

2. “一、个人信息”中“1. 申请人基本情况”由系统自动填报。

3. “二、项目信息”中（“研究基础”除外）不得填写个人信息，包括申请人姓名、设站单位名称、合作导师姓名等明显泄露申请人身份信息的内容以及评审专家判定其他属于泄露个人信息的情形，否则评审专家可视为申请人故意泄露个人信息，计 0 分。

4. 中文或英文均可。

一、个人信息

1. 申请人基本情况						
姓名		博士后编号			进站时间	年 月
性别		出生年月	年 月		国籍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E-mail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进站单位	流动站 ☐ 设站单位：合作导师： 工作站 ☐ 设站单位：合作导师：					
2. 科研成果和奖励（限 5 项）						
国际和国内 核心期刊论文	出版时间	题名		期刊名称		根据论文等 发表时的真实 情况规范 列出所有作 者署名
						数据库收录
国家或省部 级项目/课 题情况	批准时间	项目/课题		项目编号	下达 部门	经费
						项目角色
图书	出版时间	书名	ISBN	出版社		根据专著出 版时的真实 情况规范列 出所有作者 署名

授权专利	授权时间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告号	根据专利取得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专利发明人署名
获得国际、国家及省部级奖励情况	获奖时间	获奖名称	获奖成果	评奖机构		根据获得奖励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与本被奖励项目有关所有共同获奖者署名

二、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来源	自选 ☐ 合作导师项目 ☐ 自主获得的国家或省部级课题 ☐ 其他 ☐		
项目所属一级学科		项目所属二级学科	
交叉一级学科		交叉二级学科	
关键词	(限 5 个)		

1. 选题依据（国内外研究现状及选题价值，限 1000 字）

2. 研究内容（研究对象，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研究目标，限 2000 字）

3. 研究方案（限 2000 字）

4. 特色与创新之处（限 1000 字）

5. 研究计划及预期成果（限 500 字）

6. 研究基础（与本项目相关的研究工作积累和已取得的研究工作成绩；已具备的科研条件，尚缺少的科研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正在承担的与本项目相关的科研项目情况，限 1000 字）

三、承诺

本人承诺：所有申报材料和相关内容真实准确，不涉及国家秘密，本人不存在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评审和执行全过程中，恪守职业规范和科学道德，遵守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尊重科研规律，弘扬科学家精神，遵守科研伦理道德和作风学风要求，认真开展科研工作；严格依规使用资助经费，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科研资助经费全部依规用于与研究工作的支出。如违背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关处理。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 申请书（工作站单独评审）

第 批

姓 名 _____
进站单位 _____
申报项目 _____
项目所属
一级学科 _____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填报须知

1. 本表由申请人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中填报并自动生成，网下生成无效。

2. “一、个人信息”中“1. 申请人基本情况”由系统自动填报。

3. “二、项目信息”中（“研究基础”除外）不得填写个人信息，包括申请人姓名、设站单位名称、合作导师姓名等明显泄露申请人身份信息的内容以及评审专家判定其他属于泄露个人信息的情形，否则评审专家可视为申请人故意泄露个人信息，计 0 分。

4. 中文或英文均可。

一、个人信息

1. 申请人基本情况						
姓名		博士后编号			进站时间	年 月
性别		出生年月	年 月		国籍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E-mail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进站单位	流动站 ☐ 设站单位：		合作导师：			
	工作站 ☐ 设站单位：		合作导师：			
2. 科研成果和奖励（限 5 项）						
国际和国内 核心期刊论文	出版时间	题名		期刊名称		根据论文等发表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作者署名
						数据库收录
国家或省部级项目/课题情况	批准时间	项目/课题		项目编号	下达部门	经费
						项目角色
图书	出版时间	书名	ISBN	出版社		根据专著出版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作者署名

授权专利	授权时间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告号	根据专利取得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专利发明人署名
获得国际、国家及省部级奖励情况	获奖时间	获奖名称	获奖成果	评奖机构		根据获得奖励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与本被奖励项目有关所有共同获奖者署名

二、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来源	自选 ☐ 合作导师项目 ☐ 自主获得的国家或省部级课题 ☐ 其他 ☐		
项目所属一级学科		项目所属二级学科	
交叉一级学科		交叉二级学科	
关键词	限 5 个		
1. 选题依据（国内外研究现状及选题价值，限 1000 字）			

2. 研究内容（研究对象，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研究目标，限 2000 字）

3. 研究方案（限 2000 字）

4. 特色与创新之处（限 1000 字）

5. 研究计划及预期成果（限 500 字）

6. 研究基础（与本项目相关的研究工作积累和已取得的研究工作成绩；已具备的科研条件，尚缺少的科研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正在承担的与本项目相关的科研项目情况，限1000字）

三、对工作站的贡献

四、承诺

本人承诺：所有申报材料和相关内容真实准确，不涉及国家秘密，本人不存在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评审和执行全过程中，恪守职业规范和科学道德，遵守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尊重科研规律，弘扬科学家精神，遵守科研伦理道德和作风学风要求，认真开展科研工作；严格依规使用资助经费，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科研资助经费全部依规用于与研究相关的支出。如违背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关处理。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 申请书（地区专项支持计划）

第 批

姓 名 _____
进站单位 _____
申报项目 _____
项目所属
一级学科 _____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填报须知

1. 本表由申请人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中填报并自动生成，网下生成无效。

2. “一、个人信息”中“1. 申请人基本情况”由系统自动填报。

3. “二、项目信息”中（“研究基础”除外）不得填写个人信息，包括申请人姓名、设站单位名称、合作导师姓名等明显泄露申请人身份信息的内容以及评审专家判定其他属于泄露个人信息的情形，否则评审专家可视为申请人故意泄露个人信息，计 0 分。

4. 中文或英文均可。

一、个人信息

1. 申请人基本情况						
姓名		博士后编号			进站时间	年 月
性别		出生年月	年 月		国籍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E-mail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进站单位	流动站☐ 设站单位： 工作站☐ 设站单位： 合作导师： 合作导师：					
2. 科研成果和奖励（限 5 项）						
国际和国内 核心期刊论文	出版时间	题名		期刊名称		根据论文等发表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作者署名
						数据库收录
国家或省部级项目/课题情况	批准时间	项目/课题		项目编号	下达部门	经费
						项目角色
图书	出版时间	书名	ISBN	出版社		根据专著出版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作者署名

授权专利	授权时间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告号	根据专利取得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专利发明人署名
获得国际、国家及省部级奖励情况	获奖时间	获奖名称	获奖成果	评奖机构		根据获得奖励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与本被奖励项目有关所有共同获奖者署名

二、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来源	自选 ☐ 合作导师项目 ☐ 自主获得的国家或省部级课题 ☐ 其他 ☐		
项目所属一级学科		项目所属二级学科	
交叉一级学科		交叉二级学科	
关键词	限 5 个		

1. 项目与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相关性（限 500 字）：

2. 选题依据（国内外研究现状及选题价值，限 1000 字）

3. 研究内容（研究对象，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研究目标，限 2000 字）

4. 研究方案（限 2000 字）

5. 特色与创新之处（限 1000 字）

6. 研究计划及预期成果（限 500 字）

7. 研究基础（与本项目相关的研究工作积累和已取得的研究工作成绩；已具备的科研条件，尚缺少的科研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正在承担的与本项目相关的科研项目情况，限1000字）

三、承诺

本人承诺：所有申报材料和相关内容真实准确，不涉及国家秘密，本人不存在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评审和执行全过程中，恪守职业规范和科学道德，遵守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尊重科研规律，弘扬科学家精神，遵守科研伦理道德和作风学风要求，认真开展科研工作；严格依规使用资助经费，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科研资助经费全部依规用于与研究工作相关的支出。如违背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关处理。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

申请书

第 批

姓 名 _____
进站单位 _____
申报项目 _____
项目所属
一级学科 _____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填报须知

1. 本表由申请人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中填报并自动生成，网下生成无效。
2. “一、个人信息”中“1. 申请人基本情况”由系统自动填报。
3. 中文或英文均可。

一、个人信息

1. 申请人基本情况						
姓名		博士后 编号		进站时间	年 月	
性别		出生年月	年 月	国籍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E-mail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进站单位	流动站☐ 设站单位： 工作站☐ 设站单位： 合作导师： 合作导师：					
2. 科研成果和奖励（限 5 项）						
国际和国内 核心期刊论文	出版时间	题名		期刊名称	根据论文等发表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作者署名	
国家或省部级项目/课题情况	批准时间	项目/课题		项目编号	下达 部门	经费
图书	出版时间	书名	ISBN	出版社		根据专著出版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作者署名
授权专利	授权时间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告号	根据专利取得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专利发明人署名

获国际、国家及省部级奖励情况	获奖时间	获奖名称	获奖成果	评奖机构	根据获得奖励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与本被奖励项目有关所有共同获奖者署名

二、申报项目

名 称			
研究类别	基础研究 ☐ 应用基础 ☐ 技术开发 ☐		
项目来源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项目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 其他国家级项目 ☐ 自选项目 ☐		
项目所属一级学科		项目所属二级学科	
交叉一级学科		交叉二级学科	
关键词	(限 5 个)		
1. 项目简介 (限 500 字)			

2. 研究内容（限 2000 字。研究项目主要内容、主要创新点、项目的预期目标、科学意义、应用前景等。）

3. 研究方法（限 2000 字。研究计划、拟采取的研究方法、实验方案、技术路线、已具备的条件及目前进展的情况。）

三、承诺

本人承诺：所有申报材料和相关内容真实准确，不涉及国家秘密，本人不存在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评审和执行全过程中，恪守职业规范和科学道德，遵守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尊重科研规律，弘扬科学家精神，遵守科研伦理道德和作风学风要求，认真开展科研工作；严格依规使用资助经费，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科研资助经费全部依规用于与研究工作相关的支出。如违背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关处理。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李政道研究所 特别资助申请书

第 批

申请人姓名 _____
博士毕业院校 _____
一级学科 _____
产业领域 _____
(拟)进站单位 _____
(拟)合作导师 _____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填报须知

1. “拟进站单位”指未进站申请人准备在设有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或工作站的单位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的单位。
2. 申请书由申请人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中填报并自动生成，网下生成无效。
3. 中文或英文均可。

一、个人信息

(一) 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婚否		身份证号			
移动电话			固定电话		
通讯地址			E-mail		
(二) 当前身份					
A. 拟进站的博士	博士毕业院校/ 科研机构				博士学位授予 国家或地区
	一级学科		导师		博士学位授予 时间
	现职单位				
	拟进站单位				博士后 合作导师
B. 已进站的 博士后	博士毕业院校/ 科研机构				博士学位授予 国家或地区
	一级学科		导师		博士学位授予 时间
	博士后编号		合作 导师		进站时间
	在站单位	流动站 工作站			
(三) 主要学习/研究经历 （学习经历包括本科以上学历。研究经历包括在国内外研究机构访问、进修等经历。所有经历均从目前情况开始填起。）					
学习经历	起止时间	院校/科研机构	国 别	专 业	学 历
研究经历	起止时间	院校/科研机构	国 别	研究内容	身 份

二、学术及科研情况

(一) 博士学位论文情况

目 录	
摘 要	(限 1000 字)
(二) 科研成果和奖励 (限 5 项)	

国际和国内 核心期刊论文	出版时间	题名		期刊名称	根据论文等发表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作者署名		数据库收录
国家或省部级项目/课题情况	批准时间	项目/课题		项目编号	下达部门	经费	项目角色
图书	出版时间	书名	ISBN	出版社			根据专著出版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作者署名
授权专利	授权时间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告号		根据专利取得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专利发明人署名
获得国际、国家及省部级奖励情况	获奖时间	获奖名称	获奖成果	评奖机构			根据获得奖励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与本被奖励项目有关所有共同获奖者署名

三、项目信息

(一)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关键词	(限 5 个)		
一级学科		二级学科	
产业领域			
与合作导师承担项目的关系			

(二) 项目内容	
项目内容	(限 5000 字)
研究基础	(限 1000 字)

申报项目 对所属学 科领域的 推动作用	(限 1000 字)
------------------------------	------------

四、合作导师及科研平台

导师姓名		☐ 院士 ☐ 其他_____
重大项目名称	(如研究计划是合作导师承担的重大项目)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 其他_____
科研平台	☐ 国家实验室 ☐ 国家重点实验室 ☐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 国家技术创新中心 ☐ 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 国家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 ☐ 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 ☐ 其他_____	

合作导师 近3年主要 科研成果、 承担的国 家重大项 目（课题）	
---	--

五、承诺

本人承诺：所有申报材料和相关内容真实准确，不涉及国家秘密，本人不存在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申请、评审和执行全过程中，恪守职业规范和科学道德，遵守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尊重科研规律，弘扬科学家精神，遵守科研伦理道德和作风学风要求，认真开展科研工作；如获得资助，将严格依规使用资助经费。如违背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关处理。

博士生导师推荐意见表 (样式)

尊敬的博士生导师：

您的学生现申请“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李政道研究所特别资助”项目。本项目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和上海交通大学合作设立，旨在纪念李政道先生为中国博士后制度创立及发展所作出的突出贡献，依托上海交通大学李政道研究所培养一批聚焦最基础科学问题、潜心前沿科学探索、不断拓展科学知识边界的优秀博士后人才。

感谢您推荐您的优秀学生从事博士后研究，您的意见将是我们遴选人才的重要依据。

祝您身体健康，工作顺利！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被推荐人姓名	
(拟)进站单位	

导师姓名		工作单位			
电话		电子邮箱		职务职称	
推 荐 意 见	1. 被推荐人最突出的科研能力有哪些？				
	2. 您如何评价被推荐人的学术潜力和职业前景？				
	3. 您和被推荐人是否有合作的研究成果？如有，被推荐人的贡献有多大？				
	4. 您认为是否还有其他方面的相关信息决定该被推荐人应该获得资助？				

导师签字：

年 月 日

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 (样式)

尊敬的博士后合作导师：

申请人现申请“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李政道研究所特别资助”项目。本项目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和上海交通大学合作设立，旨在纪念李政道先生为中国博士后制度创立及发展所作出的突出贡献，依托上海交通大学李政道研究所培养一批聚焦最基本科学问题、潜心前沿科学探索、不断拓展科学知识边界的优秀博士后人才。

请您为有意向或已经与您合作开展博士后研究的博士填写推荐信，您的意见将是我们遴选人才的重要依据。

祝您身体健康，工作顺利！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被推荐人姓名	
(拟)进站单位	

合作导师姓名		工作单位			
电话		电子邮箱		职务职称	
推 荐 意 见	1. 被推荐人最突出的科研能力有哪些？				
	2. 您如何评价被推荐人的学术潜力和职业前景？				
	3. 您和被推荐人是否有合作的研究成果？如有，被推荐人的贡献有多大？				
	4. 您认为是否还有其他方面的相关信息决定该被推荐人应该获得资助？				

导师签字：

年 月 日

博士后基金联合资助 申请书 (样式)¹²

第 批

申请人姓名 _____
博士毕业院校 _____
一级学科 _____
产业领域¹³ _____
(拟)进站单位 _____
(拟)合作导师 _____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¹² 本申请书样式涵盖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目前开展的 6 项联合资助项目的申请书,包括博士后基金天津、安徽、湖北、湖南、中国煤科、中国电科联合资助。各联合资助申请书的特殊填报需求将以脚注形式标注。因各联合资助项目申请内容略有差异,最终申请书以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中生成版本为准。

¹³ 申请博士后基金湖北联合资助不涉及此项内容。

填报须知

1. “拟进站单位”指未进站申请人准备在设有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或工作站的单位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的单位。
2. 申请书由申请人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中填报并自动生成，网下生成无效。
3. 中文或英文均可。

一、个人信息

(一) 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婚否		身份证号			
移动电话			固定电话		
通讯地址			E-mail		
(二) 当前身份					
A. 拟进站的博士 ¹⁴	博士毕业院校/ 科研机构				博士学位授予 国家或地区
	一级学科		导师		博士学位授予 时间
	现职单位 ¹⁵				
	拟进站单位				博士后 合作导师
B. 已进站的博士后	博士毕业院校/ 科研机构				博士学位授予 国家或地区
	一级学科		导师		博士学位授予 时间
	博士后编号		合作 导师		进站时间
	在站单位	流动站 工作站			
(三) 主要学习/研究经历 （学习经历包括本科以上学历。研究经历包括在国内外研究机构访问、进修等经历。所有经历均从目前情况开始填起。）					
学习经历	起止时间	院校/科研机构	国 别	专 业	学 历
研究经历	起止时间	院校/科研机构	国 别	研究内容	身 份

二、学术及科研情况

¹⁴ 申请博士后基金湖北联合资助人员不涉及此项内容。

¹⁵ 在职身份人员填写。

(一) 博士学位论文情况 ¹⁶	
目 录	
摘 要	(限 1000 字)

¹⁶ 申请博士后基金湖北联合资助人员不涉及此项内容。

(二) 科研成果和奖励 (限 5 项)							
国际和国内 核心期刊论文	出版时间	题名		期刊名称	根据论文等发表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作者署名		数据库收录
国家或省部级项目/课题情况	批准时间	项目/课题		项目编号	下达部门	经费	项目角色
图书	出版时间	书名	ISBN	出版社			根据专著出版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作者署名
授权专利	授权时间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告号		根据专利取得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所有专利发明人署名
获得国际、国家及省部级奖励情况	获奖时间	获奖名称	获奖成果	评奖机构			根据获得奖励时的真实情况规范列出与本被奖励项目有关所有共同获奖者署名

三、项目信息

(一)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关键词	(限 5 个)		
一级学科		二级学科	
产业领域			

与合作导师承担项目的关系	
(二) 项目内容	
项目内容	(限 5000 字)

研究基础	(限 1000 字)
申报项目 对所属学 科领域的 推动作用	(限 1000 字)

四、合作导师及科研平台¹⁷

导师姓名	☐ 院士 ☐ 其他_____	
重大项目名称	(如研究计划是合作导师承担的重大项目)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 其他_____
科研平台	☐ 国家实验室 ☐ 国家重点实验室 ☐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 国家技术创新中心 ☐ 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 国家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 ☐ 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 ☐ 其他_____	
合作导师近3年主要科研成果、承担的国家重大项目(课题)		

五、承诺

本人承诺：所有申报材料和相关内容真实准确，不涉及国家秘密，本人不存在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申请、评审和执行全过程中，恪守职业规范和科学道德，遵守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尊重科研规律，弘扬科学家精神，遵守科研伦理道德和作风学风要求，认真开展科研工作；如获得资助，将严格依规使用资助经费。如违背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关处理。

¹⁷ 申请博士后基金湖北联合资助人员不涉及此项内容。

博士生导师推荐意见表 (样式)

尊敬的博士生导师：

您的学生现申请“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联合资助项目”。联合资助是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近年来新设立的专门一类资助项目，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和省级人民政府或中央企业合作设立，旨在发挥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导向作用，围绕国家及地方、行业重大战略、战略性高新技术和基础科学前沿领域，资助一批应届或新近毕业的优秀博士，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为国家及地方、行业高质量发展培养更多高层次创新型青年人才。

感谢您推荐您的优秀学生从事博士后研究，您的意见将是我们遴选人才的重要依据。

祝您身体健康，工作顺利！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被推荐人姓名	
(拟)进站单位	

导师姓名		工作单位			
电话		电子邮箱		职务职称	
推 荐 意 见	1. 被推荐人最突出的科研能力有哪些？				
	2. 您如何评价被推荐人的学术潜力和职业前景？				
	3. 您和被推荐人是否有合作的研究成果？如有，被推荐人的贡献有多大？				
	4. 您认为是否还有其他方面的相关信息决定该被推荐人应该获得资助？				

导师签字：

年 月 日

博士后合作导师推荐意见表 (样式)

尊敬的博士后合作导师：

申请人现申请“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联合资助项目”。联合资助是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近年来新设立的专门一类资助项目，由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和省级人民政府或中央企业合作设立，旨在发挥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导向作用，围绕国家及地方、行业重大战略、战略性高新技术和基础科学前沿领域，资助一批应届或新近毕业的优秀博士，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为国家及地方、行业高质量发展培养更多高层次创新型青年人才。

请您为有意向或已经与您合作开展博士后研究的博士填写推荐信，您的意见将是我们遴选人才的重要依据。

祝您身体健康，工作顺利！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被推荐人姓名	
(拟)进站单位	

合作导师姓名		工作单位			
电话		电子邮箱		职务职称	
推 荐 意 见	1. 被推荐人最突出的科研能力有哪些？				
	2. 您如何评价被推荐人的学术潜力和职业前景？				
	3. 您和被推荐人是否有合作的研究成果？如有，被推荐人的贡献有多大？				
	4. 您认为是否还有其他方面的相关信息决定该被推荐人应该获得资助？				

导师签字：

年 月 日

优秀学术专著出版资助

申请书

填报须知：

1. 中文或英文均可。

一、个人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进站单位				进站时间	
博士后 编号		进站学科		合作导师	
博士后基金资助编号				是否出站	
现职单位					
二、博士论文情况					
论文题目					
一级学科			二级学科		
论文内容 摘要					
三、博士后出站报告情况					
报告题目					
一级学科			二级学科		
报告内容 摘要					

四、专著基本信息					
专著名称					
一级学科		二级学科			
字数		成稿时间	年	月	
是否合著	是 ☐ 否 ☐	是否外文	是 ☐ 否 ☐		
关键词	(限 5 个词)				
摘要	(限 2000 字)				
主要 章节 目录					
创新 点与 学术 价值					
五、与专著有关的论文（限 5 项）					
序号	发表时间	论文题目	学术期刊	收录情况	作者排名

			/会议		

六、承诺

本人为专著的著作人。除文中已经注明引用的内容外，本书稿不包含任何其他个人或集体已经发表或撰写过的研究成果。对本书稿的研究做出重要贡献的个人和集体，均已在文中以明确方式标明。本书稿在撰写过程中不存在剽窃、抄袭等不端学术行为。本人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结果由本人承担。所有申报材料和相关内容真实准确，不涉及国家秘密，本人不存在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项目申请、评审和执行全过程中，恪守职业规范和科学道德，遵守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尊重科研规律，弘扬科学家精神，遵守科研伦理道德和作风学风诚信要求，认真开展科学研究工作。严格遵守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经费使用有关规定。

附录二 其他材料模板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总结报告

姓 名	_____
进站单位	_____
出站时间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资助类型	_____
资助编号	_____

一、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年 月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E-mail	
博士后 编号		进站时间	年 月	出站时间	
进站单位	流动站 ☐ 设站单位： 工作站 ☐ 设站单位：				
项目名称					
关键词	(不超过 5 个，用分号隔开)				
项目所属一级学科		项目所属二级学科			
交叉一级学科		交叉二级学科			
资助类型		资助编号		是否结题	是 ☐ 否 ☐

二、研究工作基本情况

1. 中文摘要（限 1000 字）

2. 资助项目获得其它国家级或省部级科技计划资助情况（计划名称、项目名称、资助总经费、本人分工、执行期限）

3. 资助项目依托的研究平台和团队：

- ☐国家实验室 ☐国家重点实验室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国家技术创新中心
☐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国家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
☐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 ☐其他

三、研究工作总结

1. 与预期研究计划和目标比较，项目执行情况及存在的问题。

2. 项目工作主要进展及所取得的成果（说明主要的科学发现和创新之处，附必要数据。）

3. 研究成果的科学意义、应用前景、推广开发价值以及经济和社会效益。

4. 开展国内外学术合作交流及本人的成长情况。

四、研究成果目录

序号	成果类型	成果名称	主要完成者	成果说明	标注状态

说明：

1. 成果类型。分为“专著 / 期刊论文 / 会议论文 / 专利 / 获奖 / 其他”六类，请归类集中填写并单独编号；

2. 成果说明。用于填写如期刊名、获奖类别、级别等必要的说明和便于其他人查询的信息，具体要求如下：

(1) 期刊论文按“全部作者，论文题目，刊物名称·卷（期）·起—止页码，年月（SCI/SSCI, EI, ISR 收录，如是该类杂志）”格式填写说明；

(2) 会议论文按“国际/国内，特邀报告/口头报告/墙报展示，全部作者，论文题目，会议名称，时间，地点”格式填写说明；

(3) 专著按“全部作者，书名、出版社，出版时间，字数，发行量”格式填写说明；

(4) 专利按“获准专利国别，类别，专利号，获专利时间”格式填写说明；

(5) 获奖按“授奖单位，授奖时间，奖励名称，等级”格式填写说明；

(6)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并做必要的说明。

3. 标注状态。用于说明有无标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及项目批准号”等。

五、成果统计表

获奖（项）	国家级						省部级				国际学术奖		其他		
	自然科学奖		科技进步奖		发明奖		自然科学奖		科技进步奖						
	一等	二等	一等	二等	一等	二等	一等	二等	一等	二等					
专著/论文 （篇）	发表论文数							四大检索系统				专著			
	国际会议		全国性会议		刊物							中文		外文	
	特邀 报告	分组 报告	特邀 报告	分组 报告	国际 刊物	国内 刊物	国内一 般刊物	SCI	SSCI	EI	ISR	已出版	待出版	已出版	待出版
专利及其他	专利（项）				成果推广及经济效益				其他成果						
	国内		国外		可推广项 数	已推广项数	经济效益 （万元）	软件/ 数据库	图表/图 集	新仪器/ 新方法	鉴定及 其他				
	申请	批准	申请	批准											

六、资助金使用情况

开支内容	金额（单位：元）	备注
支出合计：	余额：	

七、承诺

我所填写的资助总结报告内容实事求是，数据翔实。

在公开发表资助成果时，将标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项目”及资助编号（Supported by the China Postdoctoral Science Foundation under Grant Number XX）。

获资助人: _____ 年 月 日

八、审核意见

财务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合作导师意见：

年 月 日

设站单位博士后管理部门:

(公章)

年 月 日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金
使用效益情况报告
(年度)

设站单位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一、基本信息（系统填写）

获基金资助本年度出站博士后（人）				
面上资助（人）		特别资助（人）		博新计划（人）
一等资助（人）	二等资助（人）	特别资助（站前）（人）	特别资助（站中）（人）	

二、经费使用情况（系统填写）

面上资助			特别资助			博新计划		
获得资助经费	已用经费	结余经费	获得资助经费	已用经费	结余经费	获得资助经费	已用经费	结余经费

三、获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成果（系统填写）

获奖（项）	国家级						省部级				国际学术奖		其他	
	自然科学奖		科技进步奖		发明奖		自然科学奖		科技进步奖					
	一等	二等	一等	二等	一等	二等	一等	二等	一等	二等				
专著/论文 （篇）	发表论文数						四大检索系统				专著			
	国际会议		全国性会议		刊物						中文		外文	
	特邀报告	分组报告	特邀报告	分组报告	国际刊物	国内刊物	SCI	SSCI	EI	ISR	已出版	待出版	已出版	待出版

专利及其他	专利（项）				成果推广及经济效益			其他成果			
	国内		国外		可推广项数	已推广项数	经济效益(万元)	软件/数据库	图表/图集	新仪器/新方法	鉴定及其他
	申请	批准	申请	批准							
获其他资助 项目情况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基金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资助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其他省部级	

四、本年度获基金资助出站的优秀博士后综述

序 号	姓 名	成果形式	学术水平	贡献及突破	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

五、工作建议

附录三 优秀学术专著编撰指南

一、书稿文体

学术专著在理论上应有创新或在实验上有重大发现。基础理论著作要有理论创新，对科学发展或培养科技人才有重要作用。应用技术著作将科学理论应用于生产实践，能促进产业进步，产生较大经济效益。

著者要明确读者定位，明确学术著作所阐述的内容范围；注重书稿的创新性、学术性、完整性和规范性。

二、书稿结构

内容由浅入深，章节结构均衡。

三、名词术语

登录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官网 (<http://www.cnctst.cn>) 了解最新科技术语，登录“术语在线” (<http://www.termonline.cn>) 在线检索。也可参考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组织的各学科名词正式出版物。

谨慎使用未经规范的缩略语。

四、语言

准确、简洁，忌语言杂糅和语句过长。

五、图表

清晰、规范，与文字叙述内容对应。图表文字及说明尽

可能用中文。书稿中的表格形式应一致。

六、书名

准确反映内容，忌简单套用课题名称。书名不能过长，应突出关键词，重要关键词前置，可采用主副书名。

七、版权

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权。

附录四 2025 年度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 资助情况

项目	申请人数	资助人数	资助比例
第 77 批面上资助	32806	4486	13.67%
第 78 批面上资助	34988	4544	12.99%
地区专项支持计划	2754	300	10.89%
第 18 批特别资助	6106 ¹⁸	1196	19.59%
优秀学术专著出版资助	177	24	13.56%
第 3 批博士后基金 天津联合资助	208	30	14.42%
第 2 批博士后基金 安徽联合资助	283	30	10.60%
第 1 批博士后基金 湖北联合资助	810	100	12.35%
第 1 批博士后基金 湖南联合资助	288	30	10.42%
第 1 批博士后基金 煤科联合资助	297	56	18.86%
第 1 批博士后基金 电科联合资助	29	20	68.97%

¹⁸ 指各博士后设站单位按照本单位在站人数 1/20 推荐后，最终参加评审人数。

附录五 2025 年度资助人员名单

(略)